

来源：【荆州日报】

根据市优化营商环境办关于我市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要求，以及市人社局统一安排部署，7月8日下午，我市举行创业“一件事”和高校毕业生就业（含灵活就业）“一件事”启动仪式，要求中心城区于7月15日前启动创业“一件事”和高校毕业生就业（含灵活就业）“一件事”改革。12月底前，全市推广。

其中市民高度关注的创业“一件事”主要由11个事项组成，分别是创业开业指导（营业执照网办指导、创业培训报名）、劳动用工备案

、单位参保登记、职工参保登记

、灵活就业参保、社会保障卡

申领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入、党员组织关系转出、（省内）社保关系接续、创业担保贷款申领、创业补贴申领。

高校毕业生就业（含灵活就业）“一件事”由7个事项组成，分别是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、灵活就业登记、流动人事档案接收、党员组织关系转出、灵活就业参保缴费、社会保障卡申领。

中心城区受理地点有荆州市民之家就业服务中心综合服务窗口、荆州市荆州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、荆州市沙市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等；申请人可自主选择线上或线下办理，按事项申请条件要求，遵循属地办理原则。如线上办理，申请人可登录湖北省政务服务网，按需勾选办理事项，根据要求填写申请表并提交对应资料；办理时限要求在12个工作日内完成（不含社保卡制卡时间）。

编辑：解秀桃

审核：杨眉

终审：王浩

本文来自【荆州日报】，仅代表作者观点。全国党媒信息公共平台提供信息发布传播服务。

ID：jrTT